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C GROUP INC.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80)

**建議修訂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作出修訂，其中包括採納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適用於發行人的核心的股東保障水平。董事會建議修訂其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i)符合上述核心的股東保障水平；(ii)反映及符合開曼群島適用法律的若干修訂；及(iii)納入相應修訂及內務變更。董事會亦建議採納載有該等修訂的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藉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告作實。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詳情的通函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劉軍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劉軍先生(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永紅先生(執行董事)

劉小東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

郭凡生先生(非執行董事)

孫洋先生(非執行董事)

林德緯先生(非執行董事)

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天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祁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